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
核查意见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相关事宜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此次对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的股票来源的调整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调整系为了更好地推进激励计划为目的而作出的，有利于激励计划的有效落实。本次调整涉及的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监事会认为，本次调整符合激励计划有效实施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此次对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的股票来源的调整。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1 日